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工会于2025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并由公司工会主席主持，形成以下决议：

经公司工会提名，与会职工代表以无记名投票现场表决方式选举李战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李战功先生将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13日



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李战功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无锡市报警设备厂工程师；深圳泰昌电子工程师；深圳可立克科技开发组长；京泉华工程师、工程部课长、总经理助理、电源事业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兼任南京兆华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李战功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 3,101,326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战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或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最高人民法院、中国人民银行等关于印发《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要求，公司在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进行了查询核实，确认李战功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李战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